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 Pilbara Minerals Limited 增发股份事项获得发改部门和商务部门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香港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与Pilbara Minerals Limited（以下简称“Pilbara”）已于2019年9月3日签署了认购协议，为保障公司上游锂矿资源供应，公司拟通过认购增发股份的方式对Pilbara进行战略投资，以每股0.3澳元、总价5,500万澳元（以2019年9月3日中国人民银行的中间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约26,331.8万元）认购其新发行的183,333,334股普通股，占其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8.5%（具体以Pilbara融资最终完成情况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闽发改外经备〔2019〕58号），该通知书主要内容：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1号），对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澳大利亚皮尔巴拉矿产有限公司（Pilbara 中文译文）增发股份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019-350000-12-03-058635，本通知书有效期2年。

另公司收到福建省商务厅下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500201900114号），该证书主要内容：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列境外投资符合《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2014年第3号）有关规定，现予以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公司自领取本证书之日起2年内，未从事所列境外投资，证书自动失效。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